

中華民國憲法與立國精神 課程大綱

課程名稱	中華民國憲法與立國精神		學分數	2	全或半學年	半學年
教師姓名	葉定國 呂駿彬	開課系所	通識教育中心/人文組	開課年班	二技 110年班	課程類別 必修
時數	2	實習時數	0	教室	人數	
教師專業背景	葉定國：中山大學中山所政治組博士 呂駿彬：成大政經所碩士、博士候選人					
課程核心能力關聯說明	國家意識	主要以中華民國憲法為主體，並輔以相關歷史知識為背景，以強化同學國家意識及基本法學觀念。				
	人道關懷	由案例與法條結合講授，使同學了解如何運用基本法律維護權益，倡導人權價值的重要性				
	探索解決	基於基本法學觀念，結合教材相關法條及大法官會議解釋，並輔以社會事件進行講授及解釋，使同學了解運用基本憲法法條維護本身權益的方法。				
教學目標（綱要）（127字）	1. 協助學生瞭解中華民國憲法內容、主要修改條文，及其對政治、社會生活的影響。 2. 培養學生民主素養及法治精神。					
主要教材	彭堅汶等著：《憲政民主與公民社會》，台北市：五南圖書公司					
參考書籍	呂炳寬、項程華、楊智傑合編著：【中華民國憲法精義】，台北，五南圖書出版公司 陳志華編著：【中華民國憲法概要】，台北，三民書局					
評分標準	期中成績(30%) / 期末成績(30%) / 平時成績(40%)					
預計進度	單元	授課內容			備註	
第1週	著作權及研究倫理說明 第一章	修課說明與成績評量，學術研究倫理研究 課程簡介				
第2週	第二章	憲政理論				
第3週	第三章	人民權利義務一(平等權)				
第4週	第三章	人民權利義務一(自由權)			第一組報告：蘇建和案及江國慶案	
第5週	第三章	人民權利義務二(自由權)				
第6週	第三章	人民權利義務二(自由權)			小考	
第7週	第三章	人民權利義務二(受益權)			第二組報告：翻轉閱讀—淺談	

		與參政權)	校園人權
第 8 週	第三章	人民權利義務三(人民義務與權利限制)	
第 9 週	期中考		
第 10 週	第八章	影片收視及期末議題初報	「發現台灣」影片收視
第 11 週	第九章	公民社會一	
第 12 週	第十章	公民社會二	
第 13 週	第十一章	權力分立	“Change “及心得討論分享 “台灣適合什麼樣的政府體制？“
第 14 週	第十二章	政府組織與職權一	第三組報告：總統制與內閣制的比較
第 15 週	第十三章	政府組織與職權二	第四組報告： 翻轉閱讀—中華民國政府治理的演變
第 16 週	第十四章	中央與地方權力一	第五組報告： 翻轉閱讀—國土規劃與利用
第 17 週	期末報告	中央與地方權力二	第六組報告：我的家鄉真美麗
第 18 週	期末報告	公民新聞	社會議題的觀察及報導

課程需知：

一、第一周上課請完成分組並選定報告題目，各班並請選定一位課程助教以擔任課堂小老師

二、成績評定：平時成績 40%（分組作業、課堂互動、翻轉教學報告、隨堂測驗）、期中成績 30%（測驗）、期末成績 30%（分組報告）

三、課堂中請勿吃東西、打瞌睡。若精神不繼可舉手告知教師洗臉或是肢體伸展。

報告需知：

本課程作業共分兩類

一、分組作業：佔學期成績 20%

請各分組依周次準備 10-15 分鐘的分組作業並於課堂上進行報告。作業內容必須包含下述重點：

1. 形式：ppt 格式

2. 報告內容；

3. 心得分享；

二、期末報告—公民新聞：佔學期成績 30%

請各組準備 20 分鐘公民新聞報告。報告內容如下：

1. 請各位發掘生活周圍的問題或是感興趣的議題（如亂停車、垃圾放置、交通混亂、文化政策、新住民或陸配問題、職場男女平權、少子化、青年人對於募兵制的看法等…）

2. 以記者的身份拍攝短片和進行訪談，了解民眾對此議題的感想。

3. 提出自己的看法及尋求可能的解決方法，並以 ppt 方式進行簡報。

4. 各組題目於期中考後一周提出並進行各組互評及提問，請以 1-2 張 ppt 簡述計畫報告內容並接受其它各組評分及提問，提問問題可當場回答或是於報告中回答，互評成績佔報告成績 10%。

5. 相關作業方式和內容，可參考公民新聞網站：

公民新聞平台：<http://www.peopo.org/>

本作業為期末跨校法政議題簡報比賽基礎，請各位同學用心準備。

教師 E-mail: 葉定國

ydktw0314@gmail.com

